**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校外实习基地协议书**

甲方：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 （实习派出单位，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 （实习单位，以下简称乙方）

甲、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、资源共享、平等协作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确定乙方为甲方的校外实习基地，现就加强协作和实习基地建设问题达成如下协议：

**一、甲方权利和义务**

1、负责制定实习计划、实习指导书及管理制度，负责对实习学生进行思想政治、组织纪律、道德诚信、安全保密等有关方面的教育和日常管理。

2、向乙方提供有关的教学文件、教材等教学资料，协助乙方做好学生实习期间的管理工作。

3、在乙方人员进修培训、双方合作研究、咨询服务等方面予以优先安排；利用学校的技术优势，协助乙方做好科研项目申报工作。

4、优先满足乙方对毕业生的需求。

5、根据教学需要，按教师聘任的有关规定，优先聘任乙方符合要求的技术专家和管理人员作为兼职教师、实习指导教师或毕业论文指导教师。

6、在乙方指定点挂“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教学实习基地”铜牌，并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，乙方在国内外交流中使用。

*（具体签订系（部）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以上条款进行调整和补充。此为补充说明文字，正式协议不需打印）*

**二、乙方权利和义务**

1、每年接收甲方学生到单位实习的实习专业；实习人数范围；实习时间安排。

2、根据甲方的实习计划和学生自身条件，提供必要的实习工作基本条件和保障，满足甲方实习需要，协助甲方完成实习任务。

3、乙方应由一名领导主管此项工作，并选派政治思想好、管理经验丰富、责任心强的人员与甲方教师共同参与实习指导管理工作。

4、负责实习学生的考核评议工作，向甲方反馈实习学生的综合表现情况，提供实习学生个人实践情况的鉴定意见。

5、推荐专业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作为甲方的兼职教师或实习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导师。

6、对违反乙方单位管理规章制度的学生，经与甲方联系，有权终止其实习活动。

*（具体签订系（部）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以上条款进行调整和补充。此为补充说明文字，正式协议不需打印）*

**三、协议合作期限**

本协议有效期 年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协议期满后，双方根据需要，可再续签。

**四、其它**

1、双方不定期召开协商会议，落实、检查本协议的相关事宜，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。可在教学实习基地共建的基础上，不断探索新的合作形式，实现教学、生产、科研全面合作。

2、本协议的变更必须由合作各方协商一致，并以书面形式确定。合作各方确定，因发生不可抗力，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，可以解除本合同。合作各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

**五、本协议经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**

**六、本协议一式四份,甲、乙双方及其主管部门各一份。**

**七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**

甲方：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 乙方：

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代 表 人：  单位地址：  电 话：  年 月 日 |  | 代 表 人：  单位地址：  电 话：  年 月 日 |